

证券代码：838678

证券简称：龙善环保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龙善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对外基本授信人民币 1200 万元，期限一年，以林龙喜名下世纪村七栋 3-22B 为该笔授信做抵押担保，并追加实际控制人林龙喜及其配偶黄惜贞的个人保证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对外基本授信人民币 1200 万元》议案，根据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林龙喜与董事林晓伟为父子关系，与董事林晓珊为父女关系，与董事林龙海为兄弟关系，因此四名董事回避表决。由于该议案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予以审议表决。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林龙喜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宝城宝民一灶下村三坊一巷 10 号

（二）关联关系

林龙喜及黄惜贞为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同时，林龙喜任为公司董事长，林龙喜及黄惜贞为公司的关联方。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是关联方为公司取得银行授信提供个人房屋抵押和个人保证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对外基本授信人民币 1200 万元，期限一年，以林龙喜名下世纪村七栋 3-22B 为该笔授信做抵押担保，并追加实际控制人林龙喜及其配偶黄惜贞的个人保证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本次关联交易的发生有助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对公司有积极影响。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六、备查文件目录

《龙善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龙善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 日